

机械工业职业技能 鉴定指导中心 文件

机职鉴字[2020]15号

关于调整“机械行业能力水平评价范围”的通知

各机械行业人才评价机构：

根据《机械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实施办法》有关规定，《机械工业职业（工种）目录》实行动态管理。2019年中心陆续发布了一批智能制造类新职业标准，同时，重新梳理了现有国家和行业职业技能标准能够覆盖的评价范围。在征求相关人才评价机构意见的基础上，对《机械行业能力水平评价范围》中个别工种的名称和分类（以下简称“评价范围”）进行调整。调整内容详见附件。

《评价范围》是人才评价机构审批、证书核发、考评员培训等工作的依据，新版《评价范围》将于2020年7月1日起实施。近期，将对机械工业人才评价管理服务平台中的有关数据进行调整，请各级人才评价机构及时更新并调整。如在使用平台过程中遇到问题，请及时与中心工作人员联系。

联系人：杨汪洋、李 钦

联系电话：010-83069011、83069013

附件：机械行业能力水平评价范围（2020 年版）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



主题词：调整 能力水平 评价范围 通知

主 送：各机械行业人才评价机构
